

本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资评报字[2022]480号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目 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1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8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3
五、评估基准日	23
六、评估依据	23
七、评估方法	26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1
九、评估假设	32
十、评估结论	33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5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40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4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3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44
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45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46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47
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48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49
七、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51
八、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52
九、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53
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54
十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55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有关未来经营预测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根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应当依法提供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八、我们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九、我们已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这一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评估前的账面总资产为 314,138.77 万元，总负债为 47,239.90 万元，净资产为 266,898.88 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为 421,134.81 万元，总负债为 47,239.90 万元，净资产为 373,894.91 万元，增值额为 106,996.03 万元，增值率为 40.09%。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经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为 373,894.91 万元。

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73,203.61	173,203.61	-	-
非流动资产	140,935.17	247,931.20	106,996.03	75.92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其中：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933.60	247,930.29	106,996.69	7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	0.91	-0.66	-42.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314,138.77	421,134.81	106,996.04	34.06
流动负债	46,239.90	46,239.90	-	-
非流动负债	1,000.00	1,000.00	-	-
负债合计	47,239.90	47,239.9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6,898.88	373,894.91	106,996.03	40.09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机器设备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对其成新度状况主要是通过实地勘察和对其使用维护情况进行了解后做出的判断。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名、评估机构盖章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重要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资评报字[2022]480号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购买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所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评估委托人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 5 幢

法定代表人：刘欣

注册资本：131370.890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 年 09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709976B

经营范围：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移动电话机、仪器仪表、文化办公设备；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网络托管业务（比照增值电信业务管理）；物业管理；

制造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电子及通信设备、移动电话机、仪器仪表、文化办公设备、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光电缆、微电子器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空调设备、通信基站机房节能设备、专业作业车辆；安装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空调设备；通信及信息系统工程设计；信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6号5幢3层西北侧

法定代表人：刘欣

注册资本：153201.4471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02月25日

营业期限：2014年02月25日至2064年02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85452101Y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集成电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勘察设计；物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公司简介

(1) 公司设立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半导体”或“公司”)于2014年2月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注册，由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

币资金方式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3,400,000.00 元。

(2) 股东以标的股权增资

2014 年 4 月，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44,590,000.00 元，由股东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 95% 股权和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简称增资标的）进行出资。增资标的 544,590,000.00 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786,731,035.48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777,990,000.00 元，其中货币资金出资 233,400,000.00 元，股权资产出资 544,590,000.00 元。

(3) 债转股增资

2019 年 12 月，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持有大唐半导体的债权 181,700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 75,402.4471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06,297.552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53201.4471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出资 23,340.00 万元，股权资产出资 54,459.00 万元，债权资产出资 75,402.4471 万元。公司股东变更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两名。

2、基准日股权结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实收资本比例(%)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799.0000	50.78%	77,799.0000	50.78%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5,402.4471	49.22%	75,402.4471	49.22%
合计	153,201.4471	100%	153,201.4471	100%

3、近几年财务和经营状况

近几年财务状况表（合并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452,392.53	393,774.84	358,442.84	355,184.88
总负债	231,913.56	222,301.49	115,325.39	106,263.73
净资产	220,478.97	171,473.35	243,117.46	248,921.15
归母净资产	211,626.66	169,529.56	217,206.59	220,608.18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56,584.21	47,633.78	41,108.66	20,679.18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利润总额	-28,827.54	-39,183.64	27,698.78	3,899.81
净利润	-29,606.26	-43,907.57	27,343.13	4,047.77
归母净利润	-28,992.83	-43,411.60	25,555.19	1,645.67

三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总资产	320,230.33	315,380.61	313,787.70	314,138.77
总负债	35,996.59	45,675.83	45,792.22	47,239.90
净资产	284,233.75	269,704.78	267,995.48	266,898.88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2,916.99	-	-	32.12
利润总额	-564.36	-15,028.19	-2,912.17	-1,096.60
净利润	-564.36	-15,031.16	-2,619.86	-1,096.60

上述会计报表数据中，2019年、2020年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年、2022年1-6月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8461号)。

4、近年业务情况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的设立背景是母公司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了整合集成电路设计资源，打造产业统一平台，提升集成电路设计业务的产业竞争力，实现集成电路产业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自成立后，公司布局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信息安全芯片领域、移动终端芯片领域、汽车电子与工业芯片领域等。随着技术进步等原因，公司部分单品竞争力削弱，本部连年出现亏损。于基准日，本部主要履行下级公司管理职能，尚没有开展新经营业务。

5、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具体详见本报告所附的专项审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

(三) 长期投资单位概况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备注
1	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4/4/15	71.79%	485,006,555.41	
2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2012/10/15	100.00%	846,314,480.07	
3	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21	25.01%	25,210,815.75	
4	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9/7/30	23.59%	52,804,136.53	其余两名股东尚未出资到位，基准日按股东实缴资本投资比例为27.64%。评估值按认缴出资比例23.59%计算。
	合计			1,409,335,987.76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4 家，各被投资单位情况如下：

➤ 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

1、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26340020Q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27024.707328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中林

成立日期：2001-03-27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集成电路产品；其他印刷品印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及基准日股权结构

公司前身为原邮电部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提供各种行业应用及综合性解决方案。在“大终端+大服务”的新型产业模式下，全面提升 IC

设计、产品优化创新和方案集成能力，以安全芯片为核心，立足电信行业、面向金融行业，围绕行业客户应用需求，提供各类整体解决方案。

2001 年，公司由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其中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此后，根据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股权转让给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2004 年，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1.71%股权转让给大唐电信（控股）有限公司，5%股权转让给华平中国投资第一有限公司；2006 年，大唐电信（控股）有限公司、华平中国投资第一有限公司分别将其 31.71%与 5%的股权转让给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公司将税后未分配利润中的 6,000.00 万元直接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00 万元。

2010 年，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0%的股权转让给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后公司注册资本 12,000.00 万元，其中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1,400.00 万元，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出资 600.00 万元。

2013 年，公司将未分配利润中的 11,000.00 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予以分配，两名股东同比对公司增资 8,421.05 万元，其中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8,000.00 万元，公安部第一研究所以现金增资 421.05 万元。此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00 万元增加至 20,421.05 万元。

2014 年 4 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95%股权向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5%股权。

2021 年 6 月，公司引入新股东国新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股东对公司增资 4 亿元，其中 6,603.6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7,024.71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19,400.00	71.79
2	国新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3.65	24.44
3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1,021.05	3.77
	合计	27,024.71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近几年财务状况表(母公司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总资产	122,518.94	133,125.92	136,349.99	144,723.32
总负债	82,114.75	94,250.13	51,137.10	50,996.51
净资产	40,404.18	38,875.79	85,212.89	93,726.81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41,061.05	36,307.21	34,814.28	19,626.84
利润总额	5,629.63	-434.63	7,028.54	8,392.42
净利润	4,975.42	-1,529.93	6,337.10	8,513.92

上述会计报表数据中 2019 年、2020 年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2022 年 1-6 月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业务情况

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主要研究、开发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生产集成电路产品等。公司是一家能同时在芯片级、模块级、卡级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产品、服务与解决方案的集成电路企业，是亚洲最大的电信智能卡芯片供应商。作为国内知名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从创建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技术与服务。公司拥有完整、先进的IC卡模块生产线，生产以智能卡领域(电话IC卡、移动通信智能卡、社会卡)为核心的系列产品。

➤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明月路 1258 号

法定代表人：邓祥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38.4615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17 日

营业期限：2008 年 3 月 17 日至 2058 年 3 月 16 日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10115672676468E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集成电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入股、技术中介，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集成电路专业领域的产品研发、生产，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集成电路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历史沿革

2008 年 3 月，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由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上海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勤业验字（2008）第 081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9 年，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成为公司的新股东，本次出资分两期，分别经万隆亚洲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万亚会沪业字（2009）第 811 号、万亚会沪业字（2009）第 1355 号验资报告审验。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公司引进 5 名新股东，其中：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 1,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615,384 元，资本溢价 8,384,616 元），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款 6,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9,692,308 元，资本溢价 50,307,692 元），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款 4,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6,461,538 元，资本溢价 33,538,462 元），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款 3,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846,154 元，资本溢价 25,153,846 元），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 2,0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3,230,769 元，资本溢价 16,769,231 元），上述出资经上海志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沪志德 Y[2011]第 003 号验资报告审验。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3,584.62 万元，公司股东变更为 7 名。

2012年2月，公司引进2名新投资者，此次新股东上海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6,0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9,692,308元，资本溢价50,307,692元)，新股东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投资3,0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4,846,154元，资本溢价25,153,846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250,384,615.00元，由上海志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沪志德Y[2012]第001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公司股东变更为9名。

2012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上海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3.87%、1.29%股权转让给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本次转让后，股东、出资金额和股权比例为：

股 东	出资金额(元)	所占比例(%)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75.88
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7.99
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92,308.00	3.87
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61,538.00	2.58
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846,154.00	1.94
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46,154.00	1.94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12,923,077.00	5.16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5,384.00	0.64
合 计	250,384,615.00	100.00

2012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东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将其持有的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的共计99.36%股权转让给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完成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36%、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0.64%。

2013年1月，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0.64%股权挂牌转让，2013年2月6日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联芯科技有限公司0.64%股权的议案》，本次收购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唯一股东。

2013年4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9,000万，经上海志德会计事务所出具沪志德Y[2013]第015号的验资报告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038.4615万元。

2013年12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3,000万，经上海志德会计事务所出具沪志德Y[2013]第070号的验资报告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7,038.4615万元。

2014年4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唯一股东。

3、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37,038.4615	37,038.4615	100%
合计	37,038.4615	37,038.4615	100%

4、主要财务数据

三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总资产	167,492.03	111,998.92	75,924.27	66,456.63
总负债	123,009.14	97,661.56	35,349.44	26,789.24
净资产	44,482.88	14,337.36	40,574.82	39,667.39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1,771.43	2,218.86	3,283.13	892.08
利润总额	-37,350.33	-26,805.27	22,567.09	-2,716.16
净利润	-37,350.33	-30,430.92	22,905.09	-2,663.36

上述会计报表数据中2019年、2020年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2022年1-6月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业务情况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将特种通信业务及相关人员转入宸芯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该公司成为宸芯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将公网手机业务及相关人员转入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12月该公司成为瓴盛科技有限

公司全资子公司)，此后联芯的主要业务及技术人员逐渐分流。由于上述经营架构调整等原因，联芯科技本部的主要资产已变为长期投资资产，业务范围一直呈收缩状态，其后，公司陆续处置了房屋、关键技术等资产，于基准日未开展实质性业务。

➤ **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MA3NWE6D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8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衍斌

成立日期：2018-12-21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 1 号创新园 B 座 402 室

经营范围：半导体产品设计研发；半导体技术研发、技术应用、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研发、生产；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半导体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仪器仪表、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和销售；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及零售；医疗器械，工程勘察设计，物业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许可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8800 万元，公司设立宗旨是以集成电路设计为核心竞争力，面向汽车、工业及行业领域，提供连接性芯片、高精度定位导航芯片和高附加价值的模块及解决方案。

截至评估基准日，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8,800.00 万元，由青岛微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3,520.00 万元（共出资 10000 万元，64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比例 40.00%；青岛海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78.82 万元，出资比例 34.99%；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出资 2,201.18 万元，出资比例

25.01%。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微电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520.00	40.00
2	青岛海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8.82	34.99
3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2,201.18	25.01
	合计	8,800.00	100.00

于评估基准日，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15,253.81万元，总负债2,287.64万元，净资产12,966.17万元，2022年1-6月收入总额1,066.65万元，利润总额-1,409.13万元。

➤ 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如东县县城黄河路南侧井冈山路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3088570162G

注册资本：4323.5345万美元

实收资本：3689.8433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朱训青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2014年3月13日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半导体集成电路和电子零部件并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集成电路相关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禁止的除外）；集成电路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注册资本为2,000.00万美元，由恩智浦有限公司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恩智浦有限公司	980.00	49.00%
2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9年7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此次转让后，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出资1,020.00万美元，出资比例51.00%；恩智浦有限公司出资980.00万美元，出资比例49.00%。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恩智浦有限公司	980.00	49.00%
2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20年9月，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引入新股东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股东恩智浦有限公司按原持股比例予以增资，原股东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不予增资。此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323.5345万美元。

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目前大唐恩智浦还未达到“第三次交割的标准”，截至目前股东恩智浦公司尚有441万美元出资额未实缴，股东徐州汽车基金尚有459万美元出资额未实缴（合计900万美元）。

于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恩智浦有限公司	2118.5319	49.00%	1808.0232	49.00%
2	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5.0026	27.41%	861.8201	23.36%
3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	1020	23.59%	1020	27.64%
合计		4323.5345	100.00%	3689.8433	100.00%

于评估基准日，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19,839.58万元，总负债3,289.54万元，净资产16,550.04万元，2022年1-6月收入总额2,077.12万元，利润总额-2,555.41万元。

(四)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的控股母公司。

(五)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委托人、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纪要(2022)第 37 期、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瓴盛科技及大唐半导体设计部分股权变动的立项复函》及相关工作安排，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截止评估基准日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项 目	账面价值（万元）
流动资产	173,203.61
非流动资产	140,935.17
其中：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933.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项 目	账面价值（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314,138.77
流动负债	46,239.90
非流动负债	1,000.00
负债合计	47,239.9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6,898.88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于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并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1. 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2 项专有技术，于基准日均处于闲置状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取得日期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1	40nmSoC 芯片技术	2014 年 6 月	专有技术	5
2	28nmSoC 芯片技术	2015 年 1 月	专有技术	5
3	GPS/BDIP 导航定位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4	宽带特种通信自动增益算法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5	宽带特种通信抗干扰算法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6	宽带特通通信抗干扰系统实现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7	171X 平台 SOC 平台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8	1761 平台 SOC 芯片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9	通用宽带通信 TC 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10	LC1100LHLC1120 芯片设计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11	通用模块设计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12	通用行业终端设计技术	2015 年 12 月	专有技术	5

2.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本次评估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已授权的发明专利权，共计 68 项，于基准日均处于闲置状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1	数据接收-发送方法和装置	200810103894.1	2008/04/11	2011/8/24
2	一种芯片的数据读写方法、相应装置和系统	200710178398.8	2007/11/29	2011/3/30
3	视频数据的传输方法及系统	201010104670.X	2010/02/03	2013/3/6
4	一种 SoC 资源仲裁方法和装置	201510350819.5	2015/06/23	2019/12/13
5	一种共用资源仲裁方法和装置	201510341695.4	2015/06/18	2019/11/22
6	一种隔离电源前端电压采样方法和装置	201510377733.1	2015/06/30	2019/3/12
7	智能设备安全接入无线局域网的方法和系统	201510600497.5	2015/09/18	2020/6/19
8	数字小数分频器及其分频方法	201510609622.9	2015/09/22	2019/11/15
9	一种信号搜索方法和装置	201510959252.1	2015/12/18	2019/6/28
10	一种频率搜索的装置及实现频率搜索的方法	201510959250.2	2015/12/18	2019/6/28
11	一种并行码相位搜索装置及实现并行码相位搜索的方法	201610109101.1	2016/02/26	2019/10/25
12	一种进入双传输模式请求无线资源的方法和装置	201511023063.X	2015/12/30	2020/5/22
13	一种卫星导航接收机的定位定速解算方法	201510958816.X	2015/12/18	2019/6/28
14	一种自适应导航信号捕获方法及装置	201510958818.9	2015/12/18	2019/6/28
15	一种接收机跟踪装置及实现接收机跟踪的方法	201510959165.6	2015/12/18	2019/9/13
16	一种导航信号捕获方法及装置	201510959255.5	2015/12/18	2019/6/28
17	一种实现密钥协商的方法和装置	201510977877.0	2015/12/23	2019/9/13
18	一种下载方法及装置	201510996536.8	2015/12/25	2021/2/2
19	一种实现卡尔曼滤波定位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109157.7	2016/02/26	2020/10/9
20	一种并行码相位搜索装置及实现并行码相位搜索的方法	201610108577.3	2016/02/26	2020/6/19
21	一种并行码相位搜索装置及实现并行码相位搜索的方法	201610109530.9	2016/02/26	2019/10/25
22	一种并行码相位搜索装置及实现并行码相位搜索的方法	201610109528.1	2016/02/26	2019/10/25
23	一种捕获导航信号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211421.8	2016/04/06	2021/2/5
24	一种获取卫星信号传输时间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136439.6	2016/03/10	2020/6/19
25	一种并行码相位搜索装置及实现并行码相位搜索的方法	201610228762.6	2016/04/13	2020/7/28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26	一种防止后台恶意程序独立运行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244791.1	2016/04/18	2019/12/3
27	一种实现码相位搜索的方法及装置	201610228712.8	2016/04/13	2020/7/28
28	一种实现码相位搜索的方法及装置	201610299449.1	2016/05/06	2020/5/22
29	一种实现位同步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285333.2	2016/04/29	2020/9/18
30	一种实现信号捕获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345003.8	2016/05/23	2020/2/7
31	一种实现位同步的方法及装置	201610252488.6	2016/04/21	2020/2/4
32	一种接收机及实现接收机启动的方法	201611139097.X	2016/12/12	2019/10/25
33	一种实现导航跟踪的方法和装置	201611122458.X	2016/12/08	2019/7/30
34	一种实现信号处理的方法及接收机	201611155163.2	2016/12/14	2020/7/28
35	一种实现数据传输的系统和方法	201611244714.2	2016/12/29	2020/10/9
36	一种实现征信数据处理的方法及装置	201611153699.0	2016/12/14	2022/5/3
37	一种跨时钟域的 AHB 总线桥接方法和装置	201510290559.7	2015/5/29	2018/6/1
38	多通道并行模数转换系统采样时间误差的校准装置及方法	201510382437.0	2015/7/2	2019/6/7
39	一种片上系统 SOC 芯片的时钟网络系统	201510383275.2	2015/7/2	2017/12/26
40	一种用于片上系统 SOC 芯片的可拆分测试方法	201510383306.4	2015/7/2	2017/12/26
41	一种智能卡的测试方法和装置	201510497694.9	2015/8/13	2017/11/17
42	一种芯片进入测试模式的保护方法和系统	201510505906.3	2015/8/17	2018/8/10
43	一种 NFC 设备进行智能卡应用检测方法和系统	201510527295.2	2015/8/25	2018/8/10
44	一种 MLC 架构中 Nand Flash 控制器电路实现装置	201510536361.2	2015/8/27	2019/4/19
45	一种生物识别 IC 卡及其控制方法	201510771550.8	2015/11/12	2018/9/4
46	一种非接触智能卡测试装置	201510967077.0	2015/12/21	2019/6/7
47	一种芯片测试的方法	201510989764.2	2015/12/24	2018/10/9
48	一种实现芯片顶层金属覆盖电路测试的方法及装置	201510994235.1	2015/12/25	2019/1/25
49	一种实现压栈和弹栈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012520.3	2016/1/8	2018/6/1
50	一种数字整形电路	201610024018.4	2016/1/14	2018/12/28
51	一种实现 CP 测试的电压检测器	201610048574.5	2016/1/25	2018/9/4
52	一种鉴权的方法、终端、门禁卡及 SAM 卡	201610055129.1	2016/1/27	2018/12/28
53	一种数据解码电路及数据解码方法	201610080712.8	2016/2/5	2018/5/25
54	一种片上随机存取存储器内建自测试方法和装置	201610099762.0	2016/2/23	2018/10/9
55	一种数据变换方法和装置	201610404904.X	2016/6/8	2019/6/7
56	一种混沌振荡器及电流处理方法	201610461182.1	2016/6/22	2019/4/19
57	一种门禁鉴权方法和装置	201610524461.8	2016/7/5	2018/10/9
58	一种芯片抗外力测试装置及其测试方法	201610614003.3	2016/7/28	2019/11/29
59	一种保护芯片测试模式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703536.9	2016/8/22	2019/4/19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股权项目涉及的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60	一种 Java 卡防攻击方法及装置	201610811587.3	2016/9/8	2019/11/29
61	一种高速缓存以及从高速缓存中读取数据的方法和装置	201610843053.9	2016/9/22	2019/4/19
62	一种实时时钟 RTC 调整装置及方法	201610876690.6	2016/9/30	2019/6/4
63	一种 Nand Flash 控制器和终端以及控制 Nand Flash 的方法	201610994244.5	2016/11/11	2020/4/3
64	一种非接触式 IC 卡读卡器及其实现方法	201611072934.1	2016/11/29	2019/8/16
65	一种智能卡、智能卡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201611167841.7	2016/12/16	2019/1/29
66	一种扫描链测试装置及实现方法	201710001838.6	2017/1/3	2019/6/4
67	一种防拆检测的实现装置及方法	201710047677.4	2017/1/20	2020/4/3
68	一种双界面条带	201520379237.5	2015/6/4	2015/9/30

上表中，除第 68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外，其余均为发明专利，其中第 1-36 项专利为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独有，第 37-68 项专利为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共有。

上述账内、账外无形资产于基准日均处于闲置状态。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的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

本评估报告对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所参股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评估值，系引用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2)第 1708 号评估报告（该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05 月 31 日；定价方法为收益法；评估目标表述为：根据宸芯科技的战略引资项目立项建议书，宸芯科技拟实施战略引资，该经济行为已通过宸芯科技内部科技办公会和党委会审议同意，并上报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且已取得复函批准。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宸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 511,800.00 万元，乘以基准日持股比例 1.89%确定为 9,691.44 万元。

本次评估报告对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所参股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系引用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联芯科技有限

公司拟转让瓴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所涉及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2)462号(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06月30日;定价方法为收益法;评估目的表述为:依据“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纪要(2022)第36期”,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瓴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为此,需对瓴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549,426.24万元,乘以基准日持股比例确定。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基准日持有瓴盛科技有限公司17.43%股权(按应缴出资计算),相应17.43%股权评估值为103,994.12万元。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需要说明的是,同一资产在不同市场的价值可能存在差异。本次评估一般基于国内可观察或分析的市场条件和市场环境状况。本次评估选择该价值类型,主要是基于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假设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约定的评估范围与对象在本报告约定的价值类型、评估假设和前提条件下,按照本报告所述程序和方法,仅为本报告约定评估目的服务而提出的评估意见。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的评估基准日是2022年6月30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评估基准日的确定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符合常规情况,无特别影响因素。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的主要依据有：

(一)行为依据

- 1、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纪要(2022)第 37 期；
- 2、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瓴盛科技及大唐半导体设计部分股权变动的立项复函》。

(二)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6 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2 号)；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 5、《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第 91 号令(2020 年 11 月 29 日修订)；
- 6、《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国资办发[1992]36 号；
- 7、《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 2003 年第 378 号令(2019 年 3 月 2 日修正)；
- 8、《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 32 号；
- 9、《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 12 号；
- 10、《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 11、关于印发《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 12、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和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制定的有关企业财务、会计、税收和资产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
- 13、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2、《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 13、《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4、《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5、《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6、《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

(四)产权依据

- 1、委托人及被评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长期投资合同、协议、公司章程；
- 3、被评估单位的出资证明等文件；
- 4、被评估单位（含下属公司，下同）提供的设备购置发票、车辆行驶证、专利权证书、著作权证书等产权证明文件；
- 5、各类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
- 6、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取价依据

- 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与资产相关的财务会计、经营明细表；
- 2、《Wind 资讯》金融终端；
- 3、评估基准日适用的 LPR 贷款利率；
- 4、《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 5、评估人员查询的市场价格信息及向主要设备制造厂商询价资料；
- 6、《2022 年机电产品价格手册》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编；
- 7、《慧聪商情》——全国汽车市场、全国家电市场、办公自动化市场；
- 8、《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
- 9、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 10、评估机构收集和掌握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依据

- 1、本次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2、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该经济行为的专项审计报告、会计报表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 3、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
- 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企业历史经营资料及未来发展规划等；
-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 方法的选择和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通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中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

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由于近期与被评估单位类似的股权交易案例及参考企业较少，可比企业数量不足，相对充分、可靠的交易案例信息亦无法获取，受上述情况影响，本次评估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客观条件。

通过对被评估企业的调查了解，被评估企业的主要资产是对下属单位的投资，本部目前没有开展实质性业务，未来预期收益、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难于预测，故此次无法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是以企业要素资产的再建为出发点，从资产构建角度客观地反映了股东投入资本的市场价值，相对而言，更为稳健，更具辩护性。本次评估资产账面价值经专项审计，企业提供的资产经营管理资料质量及可靠性相对较好。由于被评估企业持续经营，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企业的主要资产是长期投资性资产，在充分考虑资产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基础上，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二) 资产基础法

➤ 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对银行存款，在核实银行对账单余额、银行余额调节表以及银行账户回函的基础上，以核实后数额确认评估值。

2、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通过核实原始凭证、了解应收预付款项的内容及发生时间，核实账面余额的数值，并进行账龄分析和变现可行性判断。根据账款分类和账龄分析的结果，并了解对方企业的还款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程度，会计师按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具体情况，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评估人员通过函证及与企业相关人员交谈，认为会计师计提的坏账准备合理地反映了企业款项的实际情况，故以审计计提的坏账准备作为坏账损失额从应收预付款项中扣除，扣除后的余额作为款项的评估值。

3、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4、其它流动资产

评估人员核实其入账依据的真实性、合理性等，以经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非流动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人员首先对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根据具体投资形式、收益获取方式和占被投资单位股权的比例，结合被投资单位的具体业务特征，根据不同情况进行评估。

1.1对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对其开展企业价值评估，以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乘以股权比例确定评估值。其中：

对控股的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由于受国际宏观政治环境影响，近年来国内集成电路市场波动较大，导致行业历史年度收益存在一定波动，行业波动同样波及到被评估单位，经与企业管理层多次沟通，鉴于了解到企业现有优势业务的现状以及开拓物联网安全应用、工业互联网等新兴市场的业务产品将面向充分竞争的产品市场，与企业现有占有有一定优势的传统产品市场相比，新兴产品市场具有碎片化、充分竞争等特性，且增长状况具有不确定性，尚需成熟完善，国产芯片及企业对应产品占有率很可能存在较大波动，新的业务产品又尚处于前期研发状态中，未来收益预测不确定性较大，本次管理当局难于提供未来较长年度盈利状况准确预测，未来长期利润水平目前难于判断，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收益法。本次对其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整体评估，并对两种方法得出的结果加以分析比较，以其中一种方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乘以股权比例确定评估值。

对全资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由于经营架构调整等原因，联芯科技本

部的的主要资产已变为长期投资资产，且业务范围近两年一直呈收缩状态，未来收益难于预测，无法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也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本次对其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联芯科技控股的联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由于联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台型公司，主要职能是销售上级单位产品，基准日净资产为负，资产构成比较简单，没有实物性资产，没有独立生存能力，不适合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本次对其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联芯科技参股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瓴盛科技有限公司，由于投资金额较大，对其无控制权，但两家企业于基准日具有相当幅度的收益增长潜力，故利用专业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计算其价值。

1.2 对参股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大唐恩智浦有限公司、大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及相关财务报表等替代程序后，以参股单位基准日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设备类资产

设备主要为电子办公设备。

对基准日在用的电子办公设备，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I 重置全价的确定

电子办公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安装调试费和购置设备进项税额等三部分组成，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安装调试费-增值税可抵扣金额

(1)设备购置费的确定

设备购置费由设备原价及设备运杂费组成，其中：

① 设备原价

主要参照当地市场信息及网络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

② 设备运杂费

设备报价中含有运杂费，故不计取设备运杂费。

(2)安装调试费的确定

参照评估单位实际安装支出，综合计算确定安装工程费。

如订货合同中规定由供货商负责安装调试时，则不计取安装工程费。

(3)购置设备进项税额的确定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购置设备及所支付运输费用的进项税额计算公式为:

购置设备进项税额=设备购置费×增值税率/(1+增值税率)

运输费用进项税额=运输费用×增值税率/(1+增值税率)

安装费用进项税额=安装费用×增值税率 / (1+增值税率)

II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或: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III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对生产年代久远、超过经济使用年限年限、已无类似型号的设备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3、无形资产

由于人员分流,在评估基准日,无形资产已不是大唐半导体本部的主要资产,被评估单位对技术暂时没有后续使用计划。结合账内、账外技术的范畴、年代,经过与企业相关人员的讨论,相关技术已经落后,预计短期内难于给企业带来收益,其承继、后续支持作用也不显著,在基准日条件下,评估价值确认为0。

► 负债

对报表体现的各项负债,以审定后的金额为基础,对各项负债进行核实,判断各笔债务是否是委估单位基准日实际承担的,债权人是否存在,以基准日实际需要支付的负债额来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公司接受资产评估委托后，选派资产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项目组，开始评估工作，整个评估过程包括接受委托、资产清查、评定估算、评估汇总、提交报告等，具体过程如下：

(一)前期准备阶段

(1) 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协议，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评估项目组成员对纳入评估范围资产进行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确定评估重点，拟定评估方案和基本评估思路。

(二) 现场评估阶段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资产基础法组的主要工作：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征询、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实；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 依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勘查和盘点；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勘察方法。

(4)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6) 根据评估范围内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制订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7) 对评估范围内的主要设备，了解管理制度和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查阅

并收集技术资料、决算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等相关资料；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收集价格资料。

(8) 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三) 评定估算、汇总阶段

根据各专业组对各类资产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果，确认评估工作中没有发生重评和漏评的情况，并根据汇总分析情况，对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 提交报告阶段

(1)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评估报告，撰写评估说明，汇集整理评估工作底稿；

(2) 按评估机构内部报告审核制度履行审核程序并对评估报告进行修改、校正；

(3) 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全面考虑有关意见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 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

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

3、持续使用假设

该假设首先设定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资产和备用的资产；其次根据有关数据和信息，推断这些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

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4、持续经营假设

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持续地经营下去。

(二) 评估特殊性假设

1、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3、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的行业环境保持目前的发展趋势；

4、有关贷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其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7、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评估报告之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和方法后，在满足本报告所设假设前提下，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前的账面总资产为314,138.77万元，总负债为47,239.90万元，净资产为266,898.88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为421,134.81万元，总负债为47,239.90万元，净资产为373,894.91万元，增值额为106,996.03万元，增值率为

40.09%。

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73,203.61	173,203.61	-	-
非流动资产	140,935.17	247,931.20	106,996.03	75.92
其中：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933.60	247,930.29	106,996.69	7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	0.91	-0.66	-42.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314,138.77	421,134.81	106,996.04	34.06
流动负债	46,239.90	46,239.90	-	-
非流动负债	1,000.00	1,000.00	-	-
负债合计	47,239.90	47,239.9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6,898.88	373,894.91	106,996.03	40.09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详见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汇总表及明细表》。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经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 373,894.91 万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评估增值原因分析：

总资产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相比 106,996.04 万元，增值率 34.06%。具体：

1、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106,996.69万元，增值率75.92%。

主要因为账面价值系企业根据会计准则计量的初始投资价值，对控股的长期投资，无法体现被投资单位的权益变化情况，主要反映的是历史投资成本；而评估价值体现的是基准日按照资产基础法等评估方法计算得出的现实市价，反映了资产重置价格变动情况或者基准日市场对企业价值的认知情况，也体现了被投资单位在投资后的资产收益和经营积累状况。

2、固定资产减值 0.66 万元，系电子办公设备中老旧设备较多，折旧计提年限较长，账面净值高于评估净值所致。

负债评估前后无增减值变化。

上述综合导致净资产评估增值 106,996.03 万元，增值率 40.09%。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 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二)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北京神州泰岳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下称“神州泰岳”）就与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间的销售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下称“海淀法院”）提起 35 个诉讼，请求判令大唐半导体支付合同货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 492,992,217.58 元。现公司收到海淀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神州泰岳已撤回对大唐半导体 8 个案件的起诉，撤诉案件金额合计 110,694,980.30 元。

神州泰岳就与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间的销售合同纠纷向海淀法院提起 11 个诉讼，请求判令大唐微电子支付合同货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 158,764,084.83 元。现公司收到海淀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神州泰岳已撤回对大唐微电子 1 个案件的起诉，撤诉案件金额 13,641,012.55 元。

除上述事项外，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未提供其他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事项。

(三) 抵押、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租赁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大唐电信北京永丰园区 5 幢三层的场所用于办公，总承租面积 9.35 平米，年租金约 12000 元，租约按年签署。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未提供抵押、担保、或有负债事项。

(四) 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对下属子公司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设备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对其成新度状况主要是通过实地勘察和对其使用维护情况进行了解后做出的判断。

(五) 重大期后事项

大唐半导体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单位瓴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进行了增资，新股东对翎盛增资金额为 11,000 万元，考虑了该期后增资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后，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 373,917.28 万元。

详情见（六）10.2 内容。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本次评估未考虑流动性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 2、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企业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3、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 4、本项评估是在独立、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下做出的，本公司及参加评估工作的全体人员在评估对象中没有现存的利益，同时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没有个人利益关系，对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评估人员在评估过程中恪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并进行了充分努力。评估结论是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受本机构具体参加本项目评估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能力的影响。

5、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以及其他相关当事方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经济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明细与其他有关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产权持有者和相关当事人应对所提供的以上评估原始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6、 本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所确定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亦未考虑该等资产所欠付的税项，以及如果该等资产出售，则应承担的费用和税项等可能影响其价值的任何限制；我们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7、 本报告对被评资产和相关债务所作的评估系为客观反映被评资产的价值而作，我公司无意要求被评估单位按本报告的结果和表达方式进行相关的帐务处理。是否进行、如何进行有关的帐务处理需由被评估单位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决定，并应符合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

8、 根据《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依法提供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等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9、 在评估基准日后、报告使用有效期之内，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明显变化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有关资产的评估值。

10、 关于对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单位宸芯科技有限公司、瓴盛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的引用及计算：

10.1 本评估报告对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所参股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评估值，系引用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2)第1708号评估报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 511,800.00 万元，乘以基准日持股比例

1.89%确定为 9,691.44 万元。

10.2 本评估报告对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所参股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系引用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瓴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所涉及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2)462 号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 549,426.24 万元，乘以基准日持股比例确定。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基准日持有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17.43% 股权（按应缴出资计算），相应 17.43% 股权评估值为 103,994.12 万元。

该报告同时披露：

瓴盛科技经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 549,426.24 万元。根据章程规定，瓴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98,460.64 万元，目前瓴盛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251,248.20 万元，尚有 47,212.44 万元未出资到位。瓴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进行了增资，增资金额为 11,000 万元，其中 5,472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52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报告出具日上述增资金额已全部出资到位，增资完成后瓴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出资比例%
		(元)		(元)	
1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520,276,000.00	17.12%	520,276,000.00	20.27%
2	高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720,276,000.00	23.70%	482,517,000.00	18.80%
3	建广广盛(成都)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23,775,500.00	23.81%	723,775,500.00	28.19%
4	智路(贵安新区)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5,724,000.00	9.07%	275,724,000.00	10.74%
5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3.29%	100,000,000.00	3.90%
6	烟台智路晟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6.58%	200,000,000.00	7.79%
7	建广广辉(德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0,189,500.00	6.92%	210,189,500.00	8.19%
8	上海盛驰芯腾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34,365,400.00	7.71%	0.00	0.00%
9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4,923,032.00	0.49%	14,923,032.00	0.58%
10	深圳沸石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23,032.00	0.49%	14,923,032.00	0.58%
11	海南上善道和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71,720.00	0.82%	24,871,720.00	0.97%
合计		3,039,324,184.00	100%	2,567,199,784.00	100%

在考虑了应交未交的实收资本及增资事项后，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17.12% 的股权价值为 104,016.49 万元。（未考虑基准日后的损益

事项)计算公式如下: 股权价值=(基准日评估值+应交未交的实收资本+增资金额)×注册资本出资比例

在考虑了上述报告披露的翎盛期后增资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后,本报告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 373,917.28 万元。

10.3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专业人员执行本项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委估资产所具有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自己的专业意见,我们不会为当事人的决策承担责任。我们敬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评估结论仅在本报告载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并且不应该被认为是委估资产在市场上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11、关于对大唐半导体参股单位大唐恩智浦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计算:

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目前大唐恩智浦还未达到“第三次交割的标准”,于评估基准日大唐恩智浦大股东恩智浦公司尚有 441 万美元出资额未实缴,二股东徐州汽车基金尚有 459 万美元出资额未实缴(合计 900 万美元)。本次在计算大唐半导体对大唐恩智浦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时,采用以下公式:

部分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基准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值+应缴未缴出资额)×该股东认缴的出资比例-该股东应缴未缴出资额。

12、关于递延收益的评估

根据本次专项审计合并报表列示,于评估基准日,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递延收益账面余额为 9,297.60 万元,该等递延收益主要是政府对企业研发项目的补助款。其中:大唐半导体本部 1000 万元,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4,018.71 万元,大唐微电子 4,278.89 万元。

经核实,部分项目于基准日企业业已完成,但尚未通过拨款单位验收。考虑到政府拨款补助的对象是研发项目,并非补给股东;且评估目的实现后,股东可能因项目未通过验收而继续承担后续负债义务。因此,本次将上述基准日未通过验收的、长期挂账的项目,或企业与政府沟通后告知需退款的相关项目,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价值;将上述通过验收已进行分期结转收益的项目,

或虽未通过验收但管理层认为后续退款可能性较小的项目按所需缴纳所得税义务确认评估价值。

13、关于对 ACP ADVANCED CIRCUIT PURSUIT AG 的评估

ACP ADVANCED CIRCUIT PURSUIT AG 是联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被投资单位，投资比例 6.89655%。该公司总部位于瑞士苏黎世。评估人员核实了对 ACP ADVANCED CIRCUIT PURSUIT AG 公司增资时的股东会决议和增资事项的补充说明，由于截至报告日未取得被投资单位的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因此按照核实后的审定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名、评估机构盖章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委估资产价值的分析只适用于资产评估报告中所陈述的特定使用方式。其中任何组成部分资产的个别价值将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用途，并不得与其他资产评估报告混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资产评估师形成最终专业意见的日期，本次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2 年 10 月 19 日。

谨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_____

资产评估师： _____

资产评估师： _____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9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购买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所涉及的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签名：

2022 年 10 月 19 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八、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九、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十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评估前的账面总资产为 314,138.77 万元，总负债为 47,239.90 万元，净资产为 266,898.88 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为 421,134.81 万元，总负债为 47,239.90 万元，净资产为 373,894.91 万元，增值额为 106,996.03 万元，增值率为 40.09%。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长期股权投资增值导致的，具体包括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原因如下：

企业资产的账面价值根据会计准则核算，体现较多的是可计量的历史投入成本，对控股的长期投资，无法体现被投资单位的权益变化情况，主要反映的是历史投资成本；而评估价值体现的是基准日按照资产基础法等评估方法计算得出的现实市价，反映了资产重置价格变动情况或者基准日市场对企业价值的认知情况，也体现了被投资单位在投资后的资产收益和经营积累状况。